《关于印发孝义市氢能车辆推广应用方案的》 政策解读

一、出台背景和意义

氢能是一种清洁、高效、可再生的能源,在能源保障和零排放等方面具有明显优势。孝义市氢能产业资源优势明显,应用场景多样。氢能车辆的推广应用,将做为推动产业转型升级、促进交通运输结构调整的重要引擎,对改善我市大气环境质量,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有着重要的意义。

二、政策依据

- 1、国务院《关于印发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》(国发〔2023〕24号)
 - 2、《山西省碳达峰实施方案》(晋政发〔2022〕29号)
 - 3、《山西省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(2022-2035年)》 (晋发改高新发(2022)308号)
 - 4、《吕梁市氢能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(2022-2035年)》 (吕政办发[2022]34号)

三、发展目标

聚焦氢能车辆在交通领域的商业化示范应用,持续推广运用氢能重卡、氢能公交、氢能环卫车辆等,力争 2023 年底前全市氢能车辆示范应用数量达 300 辆; 2024 年起每年继续推广氢能车辆 500 辆;到 2028 年底,全市氢能车辆示范应用数

量突破 3000 辆。加快完善氢燃料供应体系和燃料价格形成机制,逐步形成安全、稳定的氢能供给保障网。促进燃料电池汽车检测、维保等运营支撑体系以及氢燃料生产、运输、储存、加注等产业链趋向成熟,营造良好的使用环境。

四、工作措施

- 1. 方案明确年内引导市域内煤矿企业推广运营氢能重卡 100 辆, 焦化企业推广运营 100 辆, 力争到 2023 年底前全市 氢能重卡示范应用数量达 300 辆; 2024 年起, 引导全市煤矿、 焦化、氧化铝等重点企业, 每年推广氢能重卡示范运营 500 辆, 到 2028 年初步实现氢能零碳物流。
- 2. 方案明确引导建成区内城建项目示范运营氢能车辆机械,支持环卫车辆有序更换为氢能车辆,力争 2028 年初步实现城建领域氢能车辆规模化示范应用。
- 3. 方案明确引导市域内公交车有序更新替换氢能车辆, 力争 2028 年底前,城乡、城市公交车初步实现氢能车辆规模 化示范应用。
- 4. 方案明确对在我市登记上牌照运营的氢能重卡,按照上年度吕梁市同种车型单车补贴金额,在享受本年度政策补贴时,低于上年度吕梁市补贴金额的部分由市财政补贴,补贴后的价格不能低于同类型燃油燃气车辆价格。
- 5. 方案明确按照吕梁市加氢站和综合能源岛布局规划, 支持企业投资新建或通过加油(气)站改扩建为集加氢、加气、 加油和充电于一体的综合能源岛,优先给予要素保障。

解读单位: 孝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